

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

序号	执法类别	审核事项 名称	适用情形	实施依据
1	重大 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对当事人做出二万元以上罚款的	《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1999年4月国务院令第262号，2019年3月第二次修订）第三十七条：“违反本条例的规定，单位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或者不为本单位职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的，由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办理；逾期不办理的，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